

臺南市關廟區新光國小 112 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

會議記錄

臺南市國中小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課程規畫及審查教材會議討論題綱

- 一、時間：113 年 5 月 27 日 8 時 20 分
- 二、地點：本校辦公室
- 三、主席：沈坤鴻 校長
- 四、記錄：陳瑩晏 組長
- 五、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 六、主席報告：
- 七、業務單位報告：請同仁針對本校 113 學年度課程規畫進行討論，若有疑義請提出。
- 八、提案討論：

【案由一】112 學年度課程評鑑實施情形檢討，請討論。

【說明】本學年度評鑑資料放置於學校雲端資料夾，請同仁討論 112 學年度課程運作情形有無需調整之處，如課程實施教學調整、課程規劃運作等，以利規劃 113 學年度課程計畫。

【決議】依照各授課教師提供之課程實施與課程效果評鑑表作為規畫調整。

【案由二】113 學年度學校總體課程計畫及學生學習節數分配討論。

【說明】請參閱表 C1-1、C2-1、C3-1，低年級 24 節、中年級 31 節、高年級 32 節。

(A) 113 學年度課程評鑑表 (B) 113 學年度

113 學年度 臺南市公私立國民小學學生每週學習節數一覽表

領域/科目(節數)	領域學習節數(A)										彈性學習節數(B)	學習總節數(C=A+B)
	語文			數學	生活				健康與體育			
	國語文	本土語文/ 臺灣手語/ 新住民語文	英語		社會	藝術	自然科學	綜合活動				
校名及年級												
新光國小	一	6	1	4			6			3	4	24
	二	6	1	4			6			3	4	24
	三	5	1	4	3	3	3	2	3	3	6	31
	四	5	1	4	3	3	3	2	3	3	6	31
	五	5	1	2	4	3	3	3	2	3	6	32
	六	5	1	2	4	3	3	3	3	3	5	32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113 年度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一般教育補助考核項目〉所屬公立國中及國小 60% 以上學校之彈性學習課程計畫能適切融入特定議題安全教育(交通安全)、戶外教育、生命教育及品德教育，落實校訂課程實施。

【說明】每學期至少規劃 1 節於彈性學習課程，請各班導師提供實施週次、規劃節數、課程或活動名稱。

路徑：20 課程計畫_113 學年度課程計畫_03. 國小 C 類表件_5. C3-2 法定暨教育部特定教育議題課程實施時間檢核表。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四】113 學年度學校重大行事預定排定日期(含校慶、畢業典禮、戶外教育)，請討論。

【說明】參照本市教育局公布之規則排定 113 學年度學校重大行事。

1. 戶外教育 113.12.17(二)

2. 成果發表會 114.3.15(六)

3. 畢業典禮 114.6.18(三) 畢業考 114.6.5(四)、114.6.6(五)

【決議】照案通過，決議結果如附件 C9-2。

【案由五】113 學年度全校一週作息表排定，請討論。

【說明】參照本市教育局公布之規則排定 113 學年度本校一週作息表。

【決議】照案通過，決議結果如附件 C9-1。

【案由六】113 學年度全校(含普通班、藝術才能班、體育班、各類特殊教育班)各年級校訂彈性學習課程課程內涵的審查，請討論。

【說明】已將校訂彈性課程計畫上傳於本校雲端資料夾，請同仁查閱審查。

1. 統整性探究課程為(1)新光三閱(3-6 年級)(2)新光 E 學院(3-6 年級)

(3)English Go(1-6 年級)

2. 其他類課程為-新天地(1-6 年級)

3. 特殊需求領域課程為(1)社會技巧(二、五年級)(2)學習策略(二、五年級)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七】113 學年度各年級領域教科書選用版本一覽表，請討論。

【說明】113 學年度教科書版本已完成統整，請參考附件。

【決議】照案通過，決議結果如附件 C8-1。

【案由八】113 學年度各年級教師(含普通班、藝術才能班、體育班、各類特殊教育班)自編、自選的教材內容的審查，請討論。

【說明】請教師將校訂課程教材放置於學校雲端自編教材資料夾。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九】113 學年度課程評鑑實施計畫，請討論。

【說明】沿用「新光國小 112 學年度課程評鑑實施計畫」與檢核表，請同仁參閱表 C4-1 課程評鑑表件進行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決議結果如附件 C4-1。

【案由十】113 學年度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實施辦法，請討論。

【說明】沿用「新光國小 112 學年度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實施辦法」與檢核表，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決議結果如附件 C10-1。

【案由十一】113 學年度學校各年級成績評量計畫(可含學校成績評量作業要點的訂定)，請討論。

【說明】請同仁參閱表 C9-4 討論並決定各年級成績評量計畫的訂定。

【決議】照案通過，決議結果如附件 C9-4。

七、臨時動議：無

八、散會：上午 8 時 40 分

承辦人：

教師兼
教務組長 陳瑩晏

主任：

教師兼代
教導主任 黃嘉玟

校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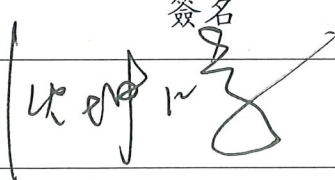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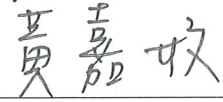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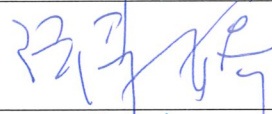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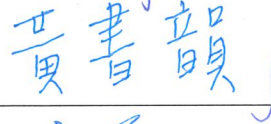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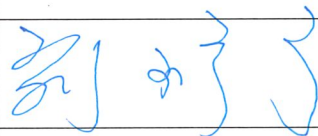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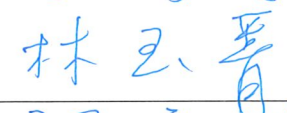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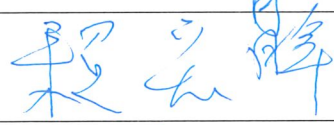


臺南市關廟區
新光國小校長 沈坤鴻

附件一

臺南市關廟區新光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簽到表

時間：113 年 5 月 27 日 8 時 30 分

地點：辦公室

編號	組織	姓名	簽名	備註
1	召集人	沈坤鴻		
2	總幹事	黃嘉奴		
3	執行	陳瑩晏		
4	委員	許素婷		
5	委員	黃書韻		
6	委員	方育芳		
7	委員	方美瑜		TR段
8	委員	劉修齊		
9	委員	林玉菁		
10	委員	賴宏暉		
11	委員	巫佳錫		
12	委員	吳明珠		
13	委員	陳珮琪		TR段